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隸屬於董事會，配置有稽核人員 1 人執行稽核作業。其目的在於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劃，包括每月應稽核之項目，經董事會通過後確實執行，據以檢查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檢討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等作成稽核報告。並將每月之稽核報告一併交付或通知各監察人及獨立董事。

內部稽核除定期向各監察人報告稽核業務外，稽核主管並列席董事會報告，以強化董事會及監察人對內部稽核作業之指導與監督機制。